



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

Taiwan Kaohsiung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

新聞稿 (110.04.16)

發稿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徐弘儒

檢警逮獲毒販擁槍自重，齊力維護社會治安

高雄地檢署於日前接獲警方報告疑有莊姓男子販毒擁槍自重之情資，遂由重大刑案專組李宛凌主任檢察官、羅水郎檢察官指揮海巡署偵防分署嘉義查緝隊、高雄港務警察總隊、高雄市政府警察局苓雅分局及鼓山分局組成專案小組調查，鎖定莊姓男子隱身於高雄市苓雅區永富街某民宅，於110年4月15日指揮專案小組，持搜索票至上開民宅內執行搜索，當場查扣九〇、九二、九三五型各類短槍3支及空氣長槍1支、各式子彈120顆及毒品海洛因、安非他命及毒咖啡包等物，並將莊姓犯嫌予以逮捕。

槍彈刀械為管制之違禁物品，且具有危險性，毒品防制亦關乎社會安全與國家發展，本署將持續堅定查緝槍毒犯罪，以維護社會安全秩序及貫徹政府掃蕩槍毒之決心，並在此呼籲社會大眾，如發現有任何可疑情資，請勇於向檢警調等單位檢舉，本署定嚴予追緝偵辦。